

元朗天主教中學

2016-2017 年度

敬啟者：

中三級學校旅行事宜

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(星期一)為本校旅行日，本活動目的在於提供機會，讓同學舒展身心，享受大自然美景；及煥發同學對愛護大自然及環境保育的意識。敬請鼓勵 貴子弟踴躍參加。有關旅行日安排，詳情如下：

- 日期：2016年9月26日(星期一)
地點：鶴藪營地
車費：港幣31元(\$28為車費，如成功申請全方位學習基金者費用為\$14，另繳費靈行政費用\$3。)
食物及飲品：自備(若準備燒烤，請於9月23日前知會班主任老師)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上午8:30，本校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約下午3:00，本校
備註：
1. 中三級同學須於早上8:30前回校。
2. 同學必須穿著體育服之短袖T恤、鬆身舒適深藍色或黑色長褲和合適運動鞋。
3. 同學請帶備身分證、手冊、少量金錢、水、太陽帽等；勿攜帶貴重物品。
4. 不參加旅行活動的同學，當日須自備午膳，回校溫習功課。

謹請 閣下留意上述活動時間及安排，並填妥回條，於9月21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老師及囑 貴子弟於9月23日(星期五)或之前使用學校籃球場的讀卡機繳付上述費用。如有需要，家長可透過「繳費靈」(本校商戶編號：6171；在輸入學生編號時，無須鍵入編號前端的英文字母「S」)或「OK」便利店的增值服務為戶口增值。為節省每次增值時的服務收費，家長可考慮預先注入較充裕的金額，以便子女日後繳交其他學習和活動收費。

如天文台於旅行日早上七時已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信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報信號，旅行活動將會取消。如活動期間天氣變得不穩定，校方將安排同學於安全及合適的地點活動，亦請家長透過本校網頁及電話短訊，留意有關特別安排。

隨通告附「旅行日學生指引」，請同學細閱。如有任何查詢，家長可致電2443-1363與班主任或朱國生老師聯絡。

此致
各家長

陳秀芬

署理校長 陳秀芬 謹啟

主曆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

-----回條-----

敬覆者：

中三級學校旅行事宜

本人為中三級_____班學生_____ ()之家長。已知悉有關本年度學校旅行事宜。

*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旅行，並會督促其於旅行當日，遵從校方所訂守則及師長指導，以策安全。

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旅行，並會督促其於旅行當日，帶備午膳，回校溫習功課。

此覆

元朗天主教中學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2016年9月 日